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完成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庞升东先生因其个人资金安排原因，拟自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300 万股公司股份（若在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的六个月内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总数亦相应调整）。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实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分配完成后，庞升东先生计划减持的股份相应变为不超过 4,600 万股。

庞升东先生于 2016 年 6 月 6 日、7 月 13 日和 8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 1,400 万股、1,700 万股和 1,500 万股，减持股份总数为 4,600 万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升东先生已完成其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前，庞升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6,104,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10,465,440 股的 9.7413%。本次减持完成后，持股总数变为 140,104,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335%。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元/股)	(股)	(%)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6 月 6 日	12.60	3,110,000	0.1628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6 月 6 日	12.60	3,000,000	0.1570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6 月 6 日	12.60	4,700,000	0.2460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6 月 6 日	12.60	3,190,000	0.1670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7 月 13 日	12.60	11,300,000	0.5915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 年 7 月 13 日	12.60	5,700,000	0.2984

庞升东	大宗交易	2016年8月29日	11.61	15,000,000	0.7851
合计	-	-	-	46,000,000	2.407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庞升东	186,104,274	9.7413	140,104,274	7.3335
合计	186,104,274	9.7413	140,104,274	7.333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庞升东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庞升东先生作为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其所作的各项承诺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6日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升东先生所作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承诺。

4、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未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上海瑞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度投资”，瑞度投资持有本公司18,736,00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8%。庞升东先生持有瑞度投资84.24%的股份）于2016年8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1.61元/股减持了公司股份2,089,966股。瑞度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升东先生已完成其股份减持计划，公司未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其他减持计划。公司将敦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31日